

改革快 党建强 形象好

——来自信阳市地方税务局的报告

本报记者 崔阳

“十二五”期间,全市地税系统连续发扬“敢打硬仗、善打硬仗”的拼搏精神,积极采取多项有效措施,强化征管、依法收税,超额完成收入任务,持续高速增长,累计入库税收收入2322560万元,年均增幅15.71%。2015年全年累计入库税收收入581548万元,同比增长11.51%。

征管改革深入推进

根据省局安排,信阳市地税局被确定为全省唯一的深化征管体制改革试点单位。在省局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局试点办和项目组的精心指导下,市地税局秉承中央深改之风,擎省局试点之旗,举全系统之力,聚各方面之智,不负重托、不辱使命,圆满完成了全景式、立体化、多维度的试点任务,形成了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信阳经验”。

承接综合改革试点任务后,全市地税系统上下齐心协力、提升站位、着眼全局、勇于担当、勇于探索,在改革试点过程中,全体地税干部职工面对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的压力,迎难而上,发扬“舍小家、顾大家”“5+2、白加黑”的奉献和牺牲精神,锐意探索前行。

整合传统的机构设置,是这次改革的首要任务。只有重塑机构设置,才能从根本上打破因循守旧的瓶颈,按照“总量不变、内部调整”的原则,强力推进了“四个整合”:一是整合机关内设科室;二是整合纳税服务机构;三是整合税源管理机构;四是整合科技管税机构。

建立“五以六化”模式下的税收管理新格局是这次改革的主要任务。狠抓“五个创新”:推进服务创新,健全纳税服务体系;推进管理创新,健全税源管理体系;推进流程创新,健全风险管理;推进数据创新,健全信息共享体系;推进科技创新,健全信息管税体系。

“营改增”顺利落地

自今年3月8日《国务院关于做好全面推进营改增试点工作的通知》下发以来,全市地税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加强与国税部门深度合作,积极主动按照上级工作部署,超前谋划、周密布置,抓住关键,精准发力。经过50多个日夜奋战,全市地税部门分3次共向国税部门移交四大行业纳税人14496户,税务部门代征增值税、代开增值税发票系统成功上线运行。

征收其他相关税收32.63万元,税务部门代征增值税、代开增值税发票工作顺利进行,各办税大厅办税秩序井然有序,全市营改增工作平稳落地。经过近一个月的运行,政策全部落实到位,业务运转顺畅,纳税人普遍感到满意。营改增工作在我市的全面推开,将会更好、更有效地释放减税红利,助推企业增加活力,给经济增加动力,促进产业分工优化,拉长产业链,带动制造业升级,为我市经济运行提供有力支撑,为未来发展增添持续动能。

广泛宣传,正确引导。为积极营造良好的改革氛围,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充分提升社会各界对“营改增”改革的认知和认同,全市地税部门利用报纸、电视等主流媒体和微信、QQ等新兴媒体加大宣传力度。

深度合作,按时移交。国地税密切合作,及时沟通,国、地税双方从征管系统内调出资料,分别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进行了详细的网上税源清理。

依法治税屡获殊荣

自2011年以来,市地税局连续五年依法行政考核总分位居市直单位首位,罗山县地税局、市地税直属分局、浉河区地税局、息县地税局、淮滨县地税局被省局、省法制办授予“河南省地税系统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称号。2016年市地税局被评为全国“六五”普法及依法治税先进单位。

市地税局以税收管理改革为契机,简化行政审批流程,提升服务质效,成立了专门的纳税服务分局和12366纳税服务热线,形成了省、市、县三级纳税服务组织体系,为顺利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把优化服务融入日常税收执法之中,构建了管理、执法和服务三位一体的服务型执法体系,税收法治理念逐步确立。

2014年,在全市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知识竞赛中市地税局代表队荣获第一名。2015年,市地税局在全市7个“第一批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示范单位”中荣居榜首,荣获“2012-2014年度全市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先进单位”称号。市地税局政策法规科和夏菲同志分别被评为“2014年度全市政府法制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息县地税局荣获“第一批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示范单位”称号,市地税局直属分局办税大厅和息县地税局范俊同志分别荣获“信阳市第一批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示范窗口”和“服务之星”称号,浉河区地税局、罗山县地税局、潢川县地税局、新县地税局4个县区局和杨素、薛茂、夏菲3名同志分别荣获“2012-2014年度全市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先进单位”和“优秀个人”称号。市地税局还作为四个代表单位之一就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在全省地税政策法规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省、市法制办负责同志以及15家省级新闻媒体对市地税局的服务型执法建设工作进行了现场观摩,该局依法行政工作受到省政府法制办主任陈红瑜等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

廉政建设成效显著

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建立四个“一单”工作机制,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到实处。

处。加强干部作风建设,扎实开展《准则》《条例》学习,筑牢党员道德高线和纪律底线;坚持制度治党,靠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市地税局1项制度被市纪委评为“反腐倡廉好制度”。

进一步规范廉洁从税行为,率先在全省地税系统开展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个人廉政档案建档工作;先后开展落实八项规定、内外部审计整改落实、“公务灶”清理整顿等专项督查活动24次,下发督查通报2期。加大案件查办力度,提高对违纪问题的发现率和查处率,做到“查处一案、教育一片、稳定一方”。

推进廉政宣教常态化。先后开展“弘扬大别山精神,传承红色基因”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四个一”廉政教育活动、“一城一色”廉政文化建设活动等,举办教育活动十余场次,覆盖全系统党员干部。

创新发展廉政文化。开展“家风家训”征集活动,将优秀作品汇编成册,由市委书记刘金志作序;建成数字化廉政教育展厅,并深入推进基层特色展馆建设,开启了“互联网+廉政教育”新模式。市地税局在全省地税系统数字化廉政教育展厅评比中荣获一等奖。目前全系统共建成24个各具特色的廉政文化阵地群,市地税局被授予“省级廉政文化示范点”荣誉称号。

党建工作积极开展

自2014年我市先后下发《关于推进街道“大党(工)委”建设的实施意见》和《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建立机关党员联系服务群众制度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后,市地税局机关党委积极行动,第一时间与社区取得联系,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得到社区群众和工作人员的一致好评。6月10日,被市委组织部和市直工委在《信阳日报》通报表彰。

及时动员,增强党员服务意识。及时传达文件精神,积极广泛动员,调动广大党员的积极性和参与性,制定了《信阳市地税局党员联系服务群众制度的实施方案》《信阳市地税局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方案》,成立了“党员志愿者服务队”,增强党员服务纳税人和服务群众的意识。

及早报到,强化党员责任意识。在市地税局机关及直属单位进行广泛宣传动员,广大党员踊跃报名,每位党员都认真填写了《市直机关党员进社区报到卡》《五一社区实名人口信息采集表》等信息资料,截至目前已有200多名党员到社区报到,为科学合理组织开展服务活动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积极行动,彰显党员博爱意识。党员进社区是党员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重要渠道和平台,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具体体现。市地税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广大党员认真填写了《五一社区党员认领职责登记表》,根据自身岗位特点和自身特长认领了服务社区和服务群众的服务岗位和项目,开展了向五一社区贫困家庭儿童赠送书籍、慰问困难家庭、社区卫生服务、税法和税收知识宣传等活动,为今后长期服务社区和服务群众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开端。



表彰改革试点先进



省、市法制办及多家新闻媒体实地观摩市地税局服务型执法工作



国地税合作新闻发布会



荣获全市党建工作多项殊荣



数字化廉政教育展厅



全市地税系统2016年度岗位技能大比武



在全市服务型行政执法知识竞赛中荣获第一名